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5904.2—2010

信息技术 通用多八位编码字符集 锡伯文、满文名义字符、显现字符与合体字 24点阵字型 第2部分：行书体

Information technology—Universal multi-octet coded character set—
Sibe, Manchu nominal characters, presentation forms and composite characters—
24 Dot matrix fonts—Part 2; Xingshu Ti

2011-01-10 发布

2011-1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目 次

前言	I
引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锡伯文、满文图形字符	1
5 标准数据的管理	2
6 点阵字型的表示方法	2
7 锡伯文、满文点阵字型	2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行书体	5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锡伯文、满文字符代码和序号数据	6
附录 C (资料性附录) 锡伯文、满文 24 点阵行书体字型字高数据	7
附录 D (规范性附录) 锡伯文、满文 24 点阵行书体字型数据	9
参考文献	11

前 言

本部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。

GB 25904《信息技术 通用多八位编码字符集 锡伯文、满文名义字符、显现字符与合体字 24 点阵字型》分为如下部分：

第 1 部分：大黑体；

第 2 部分：行书体；

——第 3 部分：奏折体。

本部分是 GB 25904 的第 2 部分。

本部分依据 GB/T 26226《信息技术 蒙古文变形显现字符集和控制字符使用规则》所规定的锡伯文、满文名义字符、变形显现字符、合体字和专用符号，以我国现行的锡伯文字形和文献语言中的满文字形为基础，并依据《现代锡伯文学语言正字法》中规定的正字规则，设计和规定了信息系统用锡伯文、满文 24 点阵行书体（参见附录 A）字型。

本部分的附录 A、附录 B 和附录 C 是资料性附录，附录 D 是规范性附录。

本部分由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8)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所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、潍坊北大青鸟华光照排有限公司。

本部分起草人：何正安、佟加·庆夫、吕建春、代红、李满江。